

十、公務人員保障培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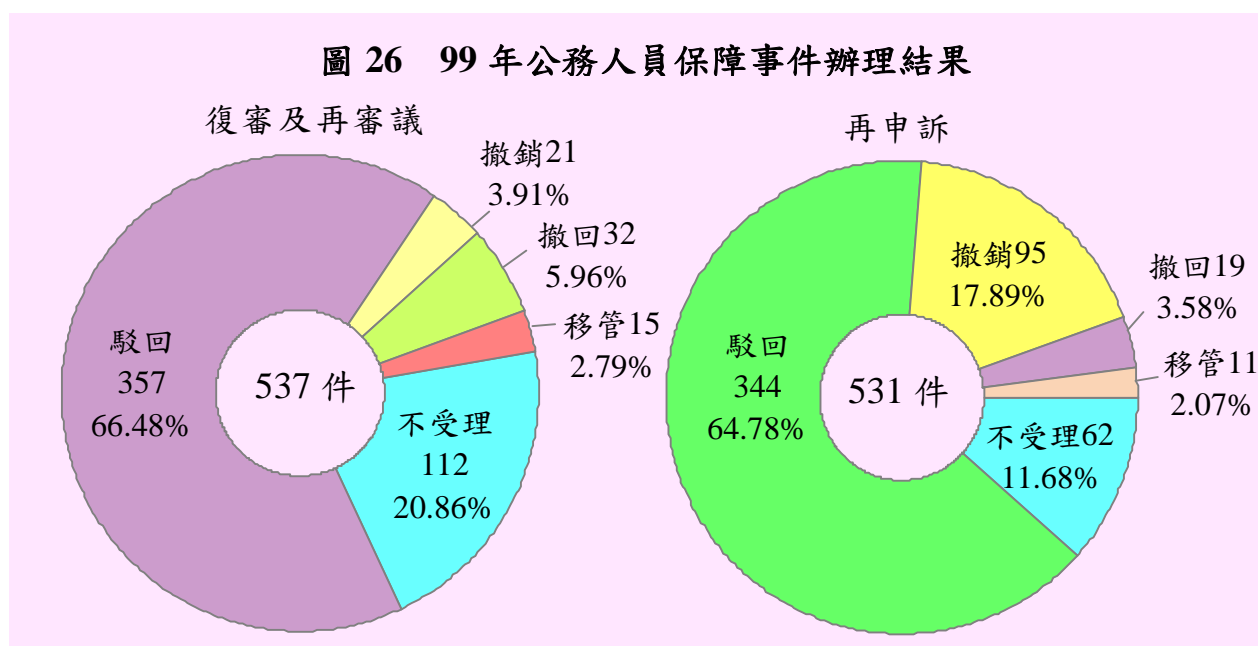
考試院於民國 85 年 6 月 1 日設立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」，掌理關於公務人員身分、工作條件、官職等級、俸給等有關權益之保障暨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等相關事項。

(一) 保障事件辦理情形及辦理結果

1. 99 年辦理情形及結果

99 年收受保障事件 1,072 件，續辦上年度未結案件 129 件，總計 1,201 件，共計辦結 1,068 件（復審 520 件、再審議 17 件、再申訴 531 件），除「撤回」51 件、管轄不合經「移轉管轄」26 件外，審理作成決定書者計 991 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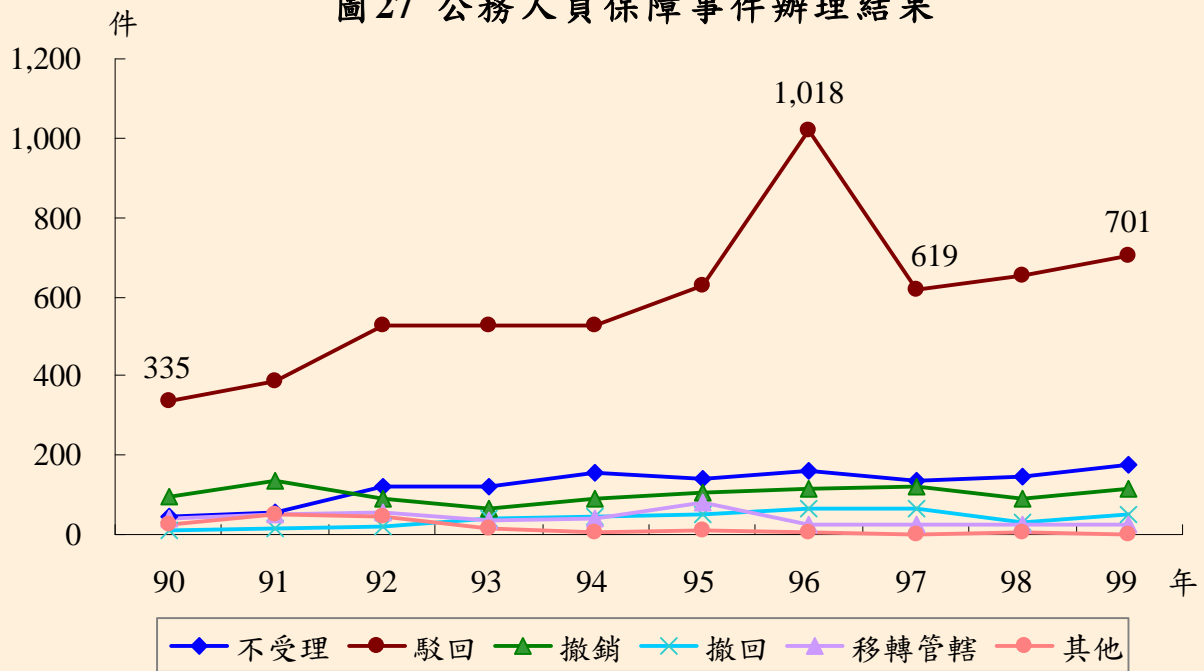
就復審及再審議事件辦理結果分析，99 年共辦理 537 件，其中以「駁回」357 件最多，占 66.48%；其次為「不受理」112 件，占 20.86%。再就再申訴事件辦理結果分析，99 年共辦理 531 件，其中亦以「駁回」344 件最多，占 64.78%；其次為「撤銷」95 件，占 17.89%。



2. 近 10 年辦理結果

各年辦理結果均以「駁回」占較多數，且歷年波動頗大，由 90 年 335 件逐年上升，92 年至 95 年介於 528 件至 627 件之間，並於 96 年遽增為 1,018 件為最高峰，而 97 年降為 619 件後，緩慢增加至 99 年為 701 件，而其餘辦理結果情形，則呈現相對持平之現象。

圖 27 公務人員保障事件辦理結果



(二) 公務人員培訓情形

1. 99 年培訓情形

99 年公務人員訓練總人數為 1 萬 5,714 人（不含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 15 萬 4,292 人次），平均年齡為 34 歲，其中以男性學員居多，女性學員占 41%；各項訓練人數以「特種考試訓練」7,473 人為最多占 47.56%，其次依序為「升任官等訓練」4,539 人占 28.89%，「高等普通初等考試訓練」3,331 人占 21.20%，「其他相關訓練」198 人占 1.26%，「人事人員訓練」117 人占 0.74%，「高階文官發展性培訓」56 人占 0.36%。訓練結果合格者有 1 萬 5,066 人，不合格者有 648 人。

2. 近 10 年培訓情形

近 10 年來各項訓練人數除 92 年 1 萬 1,529 人較少外，90 年至 95 年大多維持在 1 萬 2 千人至 1 萬 4 千人之間，96 年起則突破 1 萬 5 千人，並以 97 年最高達 1 萬 7,182 人，主要係因「特種考試訓練」人數於 96 年後遽增為 7 千人以上，以及「高等普通初等考試訓練」人數於 93 年至 98 年持續穩定微幅成長所致。至 98 年、99 年則再略降為 1 萬 6,398 人、1 萬 5,714 人。

圖28 99年公務人員培訓人數 (15,714人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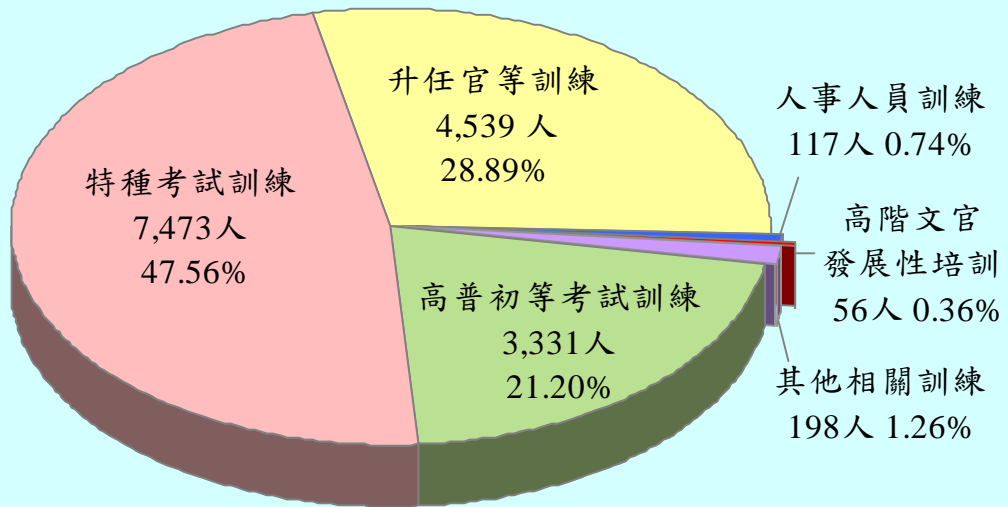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29 公務人員培訓人數

